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1-012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的换股进展情况暨换股 导致权益变动达到公司股份 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56.16%减少至55.1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2月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总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可交债权益变动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	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住所	上海市四川中路 110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2 月 3 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sup>1</sup> (%)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等	2020/8/19-2021/2/3	人民币普通股	158,616,589	1.01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持股比例根据公司2021年2月3日披露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电气转债”到期赎回结果及股本变动的公告》，截至2021年2月2日公司的总股本15,705,971,092股计算。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增减变动原因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股数	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电气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8,820,592,572	56.16	-158,616,589	/	8,661,975,983	55.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34,630,184	49.25	-158,616,589	+208,044,382	7,784,057,977	49.56

注1：2020年11月6日电气总公司持有的208,044,382限售股上市流通，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披露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注2：本次权益变动前电气总公司持有上海电气A股8,506,950,57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4.16%，其直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电气H股313,64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00%，电气总公司合计持有上海电气56.16%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后电气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55.15%。本次权益变动系本期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后，于2020年8月19日至2021年2月3日期间债券持有人换股15,861.66万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被动减少；

注3：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注4：持股比例根据公司2021年2月3日披露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电气转债”到期赎回结果及股本变动的公告》，截至2021年2月2日公司的总股本15,705,971,092股计

算。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造成权益变动人被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换股期内，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及具体换股数量、换股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